

失業保險福利：您需要瞭解的資訊



本小冊旨在幫您瞭解獲得失業保險福利必須符合的資格要求。

www.edd.ca.gov



EDD Employment
Development
Department
State of California

失業保險福利：您需要瞭解的資訊

您收到本小冊，是因為您向就業開發署(EDD)提出了失業保險(UI)福利申請。該計劃完全由雇主出資，向不是因為自己過錯而失去工作，而且在每週證明申請福利時符合法律要求的工作者提供財務幫助。本小冊將幫您瞭解申請流程，何時支付福利，以及您為申請福利提供證明時應負的責任。

您務必瞭解失業保險計劃的資格要求，以免您的福利遭到延或拒絕。如果我們對於您的失業保險福利領取資格有問題，必須在依法向您支付福利之前進行資格認定審查。資格認定審查由EDD代表透過電話進行。我們會以郵件提前通知您安排的資格審查。如果您沒有資格獲得福利，您將收到EDD的書面法律決定以及拒絕給予您福利的原因。如果您不同意該決定，您有權就該決定向第三方獨立行政法官上訴

基本資格要求

您的失業保險申請始於您提交申請當週的星期天。申請有效期為一年。欲符合金錢要求，您在過去18個月必須有工作，並賺取最低金額的工資。此外，欲領取福利，您**必須**符合州法規定的以下資格要求。如果對於您是否符合法律要求有問題，將為您安排資格認定審查。欲被認定為有福利資格，您必須：

- **不是因為您的過錯而失業**。如果您在上份工作遭到解聘或開除，或者自願辭去您的上一份工作，或者由於勞資糾紛或罷工離職，將為您安排資格認定審查。
- **能夠且可以工作**。您的身體狀況能夠且可以從事全職工作。如果您不能從事全職工作，將為您安排資格認定審查。
- **願意接受合適的工作**。您必須接受您的慣常職業的工作要約。如果您拒絕工作要約，將為您安排資格認定審查。
- **積極找工作**。您必須每週找工作。如果您有一週時間沒找工作，將為您安排資格認定審查。

領取福利款

您必須每週證明您想領取福利。如果符合所有資格要求，將在收到您的第一次證明後發放福利款——通常是第一次申請福利後三週左右。如果您在第一次申請福利後三週內未收到付款，您可能收到潛在資格問題通知。

您可採用以下三種證明方式之一進行證明：

- **在線**。這是最快、最容易的福利證明途徑，每週7天，每天24小時皆可使用。使用 www.edd.ca.gov/Unemployment/EDD_Web-Cert.htm 上的EDD Web-CertSM進行證明。
- **電話**。使用EDD Tele-CertSM進行證明，號碼為 1-866-333-4606。為確保快速、方便地使用EDD Tele-CertSM，最好在下午5點以後打電話。
- **郵件**。使用郵寄給您的紙面「繼續福利申請證明」，DE4581。

如果您正在參加部分或工作共享計劃，您的雇主將為您提供適當的證明表格。

所有申請必須經過一週的無付款等候期。只有您在這一週符合所有資格要求，才可經歷等候期。付款會在您向EDD提交正確填寫的證明後發放。多數申請者每兩週進行失業保險證明。您的第一次證明將包括一週的無付款等候期。

本小冊內附一份《**逐步指南：如何證明以持續領取失業福利，DE 1275C**》，對證明過程中提出的每個問題做出解答。填寫您的證明時請參閱該指南。您必須每週填寫證明以繼續領取福利。請如實、正確地回答所有問題，以免導致處罰，包括福利被拒。如果使用紙面表格進行證明，請仔細檢查表格以確保您回答了所有問題並在表格上簽名。如果符合所有資格要求，將向您的EDD借記卡SM發放福利款。美國銀行將寄給您一個歡迎包及關於您的EDD借記卡SM的更多資訊。

取消或停止您的申請

僅在未支付福利、未向您郵寄喪失資格通知，而且（或者）未確證申請有超額付款的情況下，您才可取消失業保險申請。您的申請如果被取消將不能重開，但是您可以在日後提出新的失業保險申請。如果您在領取失業保險福利後重返工作，而且（或者）不再需要失業保險福利，只需停止提交每週證明即可。

重開您的申請

如果您由於重返工作等原因停止領取福利，但是現在想重開申請，您需要使用在線eApply4UI申請表、電話、郵件或傳真聯繫EDD。

提示：每週7天每天24小時重開申請的最快途徑是使用www.edd.ca.gov上的eApply4U。

防止福利欺詐

為領取福利而提供虛假資訊或者不提供資訊的任何申請人將受到虛假陳述喪失資格的處罰，被拒絕2到23週的福利。此外，如果申請人被認定存在超額付款，將在超額支付的金額之外增加30%的金錢處罰。

EDD也可對進行欺詐非法取得福利的申請者提出刑事指控。這些指控可能導致額外處罰、利息和可能的監禁。EDD使用欺詐偵測系統確定有工作但不報告收入的申請人。

如果您懷疑有人進行潛在的失業保險欺詐，可以撥打EDD的欺詐專線電話1-800-229-6297進行舉報，或使用EDD主頁頂部的聯繫EDD連結進行在線舉報。

獲取就業和培訓服務

透過前稱一站式職業中心的美國加州就業中心SM（AJCC），與州和地方機構與組織合作提供綜合性就業和培訓服務。欲查找您附近的地點，請瀏覽www.americasjobcenter.ca.gov或致電1-877-US2-JOBS (5627)。

更多資訊

關於您的失業保險福利的權利與義務的更多資訊以及特殊計劃或就業服務的資訊，請瀏覽www.edd.ca.gov並閱讀失業保險手冊《福利和就業服務指南，DE 1275A》。您也可以瀏覽www.edd.ca.gov/Forms並在表格尋找器輸入出版物編號 DE 1275A 然後遵循指示，或者撥打本小冊背面的電話號碼之一訂購該手冊。

您在申請期間將收到的通知

提出您的申請後10天內，您將從郵件或EDD收到以下通知。如果已為您安排資格審查，或者就您的福利做出決定，或者EDD需要額外資訊以確認您的身份，您可能會收到以下之外的通知。

《失業保險發放通知書，DE 429Z》

該通知包括關於您申請的資訊。您的「每週福利金額」是您符合所有資格要求的條件下，將在每週收到的扣除/扣減前金額。每週福利金額從最低40美元到最高450美元不等。「最高福利金額」是每週福利金額的26倍或者通知第5項「工資總額」的一半，以較低者為準。這些金額以您在基準期內賺取的工資為基礎。通知底部的圖表包括您在基準期內用於證明申請所賺的工資。如果您認為所示收入不正確，請**立即**聯繫EDD請求更正。

《申請失業保險通知書，DE 1101/CLMT》

該通知包括您在提出申請時陳述的資訊。仔細審查所有這些資訊。如果任何資訊不正確，您可在通知郵寄日起10天內聯繫EDD請求更正。

《繼續福利申請證明，DE 4581》

該表格用於證明福利。您也可以在线或電話上進行證明。除非您提交證明以便EDD能夠認定您的資格，否則不能向您支付失業保險福利。參加部分或工作分享計畫的申請人不會收到該表格，而應該聯繫他們的雇主瞭解證明要求。

提示：證明福利最快、最容易的途徑是使用EDD網站上的EDD Web-CertSM。

《工作登記要求通知，DE 8405》

CalJOBSSM是基於網路的虛擬就業中心，向您提供數以千計的職位列表和工具幫您管理您的職業生涯。所有失業保險申請人都要在CalJOBSSM登記，作為領取福利的條件。今天就到www.CalJOBS.ca.gov登記以滿足該計劃的要求。

瀏覽www.edd.ca.gov獲取關於其他失業保險通知的更多資訊。



加利福尼亞州

勞工與勞動力發展局
就業開發署

EDD電話號碼

英語	1-800-300-5616
廣東話	1-800-547-3506
TTY	1-800-815-9387

自動自助服務

英語和西班牙語
1-866-333-4606

就業開發署EDD是同等機會的雇主／計劃。殘障者可要求輔助式幫助和服務。要求服務、幫助，和（或）需要替代格式，請致電本手冊列出的資訊電話號碼。